

深圳产业用地政策修订实施

新供应产业用地期限最高不超30年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薛睿报道：近日，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召开政策宣贯会，面向企业解读新修订的《深圳市工业及其他产业用地供应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记者了解到，本次新政旨在加强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规范产业用地供应管理，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管理办法》是深圳落实综合改革试点、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的重要成果，也是提升产业用地管理能力的制度探索。原政策自2019年3月实施以来，共招拍挂供应产业用地288宗1702

公顷，提供产业空间4655万平方米。

此次修订在保持原政策框架基本不变的基础上，重点从四方面优化完善。一是完善供应体系，将产业项目配套的交通、公用设施等用地纳入政策范围，进一步适配低空经济、超充经济等新业态需求；统一新供应产业用地期限最高不超过30年，实现弹性年期全覆盖；将原优质产业空间和只租不售的创新型产业用房统一为可租可售的通用产业用房。二是优化审批流程，将项目论证和用地选址由串联审批调整为并联审批，由产业部门与

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联合审查、共同出具论证意见，提升审批效率。三是强化管理机制，明确“谁签订、谁监管”原则，落实土地供应合同和产业发 展监管协议的履约监管责任，实行履约核查和违约处置的供后监管机制，并搭建产业空间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全链条、全周期管理。四是畅通流转路径，在坚持用途不变前提下，允许各类产业空间资源有条件流转，明确政府收储产业用地的价格和资金安排，同时为联合拿地项目部分成员退出提供多元化路径。

新政通过实施“产业项目+产业用房”供应，将构建形成全覆盖、多层次、高质量的房地并举、租售并举产业空间供给体系，并综合运用地价支持、弹性年期、联合竞买等多种措施降低企业用地成本，为产业用地市场化盘活流转创新路径。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后续将会同市产业部门、各区 政府推动政策快落地、项目快开工、建设快推进，聚焦新质生产力需求，拓展“十大新空间”，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强劲动力。

广州天河发布环境健康管理工作方案

将“健康”具象化为城市场景与产业增量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薛睿报道：近日，广州天河印发《天河区环境健康创新实践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这份广州首个区级层面的环境健康管理方案，不仅是对标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要求的“施工图”，也是为正在编制的《美丽天河建设规划（2025—2035年）》提供支撑的“先手棋”，探索超大城市中心城区生态与健康协同治理的新路径、新模式。

《工作方案》明确，率先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环境健康管控体系，其核心在于推进“两个嵌入”。一是嵌入长期规划。自2024年末广州成功获批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以来，天河区主动将环境健康管理全面融入《美丽广州建设规划纲要（2025—2035年）》、“健康天河2030”等规划，推动治理模式由“三年试点”向“长效治理”升级；同时，创新建立生态环



天河区健身场所（图源：广州天河发布）

境与卫健部门的常态化联合工作机制，从规划伊始就统筹考量健康风险。二是嵌入管理流程。探索建立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与信息数据库，并

创新提出将环境健康管理要求纳入环境信用评价、环境影响评价、生态环境监测及应急管理等领域。这表示，未来的项目准入与监管，将不再局限

于传统的污染物排放达标考核，而是进阶为对公众健康影响的全方位考量。

《工作方案》将抽象的“健康”具象化为可感、可游、可消费的城市场景与产业增量。例如，围绕天河路商圈，以正佳广场为代表，打造集自然科普与高品质消费于一体的“环境健康+”商业综合体。依托华南国家植物园、“火龙凤”生态单元及五条生态休闲走廊，打造连片环境友好体验地，并融入城市环境健康打卡地图，持续推出精品路线，发展“环境健康+文旅康养”新业态。

此外，深化后全运时代场馆利用，推动广东奥体中心、天河体育中心转型为零碳运营的全民健身中心与青少年培训基地，延伸“体育、文旅、康养、研学”融合链条，让美丽建设成果转化为市民家门口的“15分钟健身圈”与“15分钟健康生活圈”。

惠州

全面部署汛期城镇燃气安全防范工作

构建“人防+技防”立体防控体系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符映雪报道：近日，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关于切实做好汛期城镇燃气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该市汛期城镇燃气安全防范工作作出全面部署，防范化解汛期燃气安全风险，保障汛期燃气行业安全、平稳、有序运行。

《通知》要求，各县（区）、各城镇燃气企业要全面开展汛期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聚焦重点区域、重点设施、重点场所，逐一排查风险、建立台账、闭环整改。一是加强管线厂站排查。对燃气管线、厂站、阀井、调压柜、埋地管道等设施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排查穿越河道、铁路、易塌方、低洼易涝、老旧小区、城中村等区域管线。二是强化在建工程管控。加强老旧管网更新改造、“瓶改管”等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落实基坑支护、排水导流、防雨防滑等措施，严防塌陷、淹泡、滑坡等险情。三是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增加露天管道、阀门、调压设施巡检频次，及时处

置高温变形、密封老化等隐患；对液化石油气储罐、气化器等压力容器落实喷淋降温、遮阳防护；规范瓶装燃气储存、运输和使用管理，严禁烈日暴晒、高温密闭存放。

在预警联动方面，构建“人防+技防”立体防控体系，对关键设施实行24小时监测监控，确保极端天气下数据准确、指令畅通。各县（区）住建部门要加强与三防、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应急等部门协同联动，密切跟踪雨情、水情、汛情变化，及时与城镇燃气企业共享信息、会商研判。严格执行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制度，大雨后1小时内巡线人员到位核查。发现燃气泄漏、设施沉降移位等险情，立即关闭阀门、疏散人员、组织抢修。

在宣传引导方面，各县（区）住建部门联合属地镇（街）结合“安全生产月”有关宣传部署，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汛期燃气安全宣传。及时发布预警提示和用气保障信息，引导群众规范、安全用气，提高全民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开展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按4%比例随机选取企业受检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符映雪报道：近日，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开展2026年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以加强惠州市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监管，提升工程造价成果文件质量，规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行为。

本次检查范围为参与惠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监测与诚信综合评价的造价咨询企业，按4%的比例随机选取受检企业，并随机选取受检企业2025年度1份建设工程造价成果文件开展质量检查。检查内容涵盖承接业务、人员管理、企业内部管理、造价成果文件质量四大方面。

在业务承接方面，重点核查企业是否存在同时接受招标人与投标人、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咨询，是否存在转包、分包造价业务，是否存在以回扣、低于成本恶性竞争承接业务等行为。

在人员管理方面，重点核查三大问题：一是专职专业人员（注册一级、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是否有效，是否参加继续教育；二是专职

专业人员是否签订劳动合同，是否存在“挂证”、人证分离、多单位执业等违规行为；三是是否存在造价成果文件签字盖章人员信息与实际不相符、签字盖章不规范等问题。

在企业内部管理方面，重点核查质量控制、技术档案、财务、廉洁执业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三级复核制度，以及造价咨询服务档案是否完整、规范归档。

在造价成果文件质量方面，重点核查造价成果文件编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现行计价标准、广东省及惠州市计价依据等规定，计量计价是否准确、合理，成果文件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编制说明是否完整、清晰，以及是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故意抬高或压低造价、重大偏差等质量问题。

本次检查周期为2026年6月1日至9月30日，分“报送及自查自纠——材料报送——检查——整改与结果公布”四个阶段推进，检查存在问题的受检企业将纳入该局诚信管理体系管理，按照相应评价标准予以处理。